

长江三角洲开启绿色发展一体化进程

不久前，《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以下简称《纲要》）正式通过审议并印发。

《纲要》明确，在江苏苏州吴江地区、浙江嘉兴嘉善地区和上海青浦地区共同建设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以下简称示范区），从“长三角一体化”到“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虽然只加了四个字，却为将来的示范区定调：生态和绿色，这也意味着在示范区内现有的低端产业和产能将逐步被淘汰，这也与之前将长三角示范区定位为“世界级科创中心”不谋而合。

近年来，江苏省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战略，切实扛起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的重大责任。在推进长三角区域环境“共商共治”上，探索出了江苏智慧、江苏经验，为共筑绿色美丽长三角贡献江苏力量。

腾笼换鸟，开启绿色发展一体化进程

示范区正式成立后，将破旧立新，破的是低端的产业，立的是科创产业。“腾笼换鸟”这个我们很熟悉的词汇在示范区内或将被经常提到。

以示范区江苏板块的汾湖高新区为例，辖区内的产业以电梯等为主，但同时存在不少小而散的低端产业，这些工厂或企业都将是被淘汰的对象。因为这些产业存在污染或潜在污染，产业层次比较低端，难以适应长三角示范区未来的产业布局。

推进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国家《纲要》是总揽，而各省市则需要拿出科学系统的“施工图”来。刚刚结束的中共江苏省委十三届六次全会专门印发了《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 江苏实施方案》供参会者进行讨论。

会上，江苏省委书记娄勤俭鲜明地提出了“六个一体化”，其中“绿色发展一体化”明确指出，要协同推进水资源保护、水污染防治、水生态修复，共抓长江大保护，实施太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推进宁杭生态经济带、淮河生态经济带、大运河文化带建设，让“水韵江苏”成为长三角的靓丽名片。

源头治污，江苏推行更严更高的技术、能耗、环保、安全标准。2018年8月7日，江苏发布《关于加快全省化工钢铁煤电行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目标到2020年，全面完成化工企业“四个一批”专项行动，关停所有不达标的化工园区，压缩粗钢产能，关停落后煤电机组200万千瓦以上。

值得关注的是，对于最近刚刚落定的示范区，娄勤俭特别指出，“示范区是一个改革试验田，要围绕大局、全力支持，对示范区的成功经验做法，及时总结推广运用，更好地推进省域内部的区域一体化。”

跨省治水，“两家人”现在变成“一家人”

这两天，两艘专用保洁船正在苏州吴江汾湖打捞水葫芦和漂浮物。河道两岸，专职河长也例行巡查断面水质，不时举起手机拍照把问题发到工作微信群。今年以来，汾湖没有出现一起大面积水葫芦围湖情况。这一成绩，得益于跨省治水机制的落地。

“以前水草、水葫芦都在河面上漂浮着；清理以后水质挺干净的，水也变清了。”附近居民陈建华告诉记者。

汾湖是一条横跨江苏和浙江的界河。为了打破界河管理困局，2018年初，苏州吴江区河长办主动带领汾湖沿岸村负责人拜访浙江省几个毗邻村，商讨河道共治方案。方案不仅统一管理标准，设立联合河长，同时还创新建立联席会制度，预防和协调边界水事纠纷。双方还明确定期联合打击非法排污、偷倒垃圾等违法行为。今年1月，两省水务部门又达成共识，对界河保洁实行轮值包干制。如今，汾湖水质保持在Ⅲ类水标准。

“团结治水”，这本就是生态绿色一体化的应有之义。今年3月29日，由吴江团区委、吴江区河长办、青浦团区委、嘉善团县委联合发起的长三角·青春合伙人“河小青”志愿联盟在汾湖成立。

今年28岁的周方慧是吴江汾湖高新区的一名大学生村官，同时也是“河小青”的一员，她所在的汾湖湾村与浙江省嘉善县陶庄镇湖滨村仅隔了一条太浦河的支流——芦墟塘。

“我们在下游，湖滨村在上游，以前经常有水葫芦、垃圾从上游漂流下来，给我们的河道保洁带来压力。”周方慧告诉记者，汾湖湾村建有一支90人的护河志愿者团队，本村内部的河道问题基本能够及时发现及时解决，反倒是上游污染物的来袭成了他们最头疼的问题。“河小青”志愿联盟成立后，周方慧便带领汾湖湾村护河志愿者与湖滨村护河志愿者进行了联系对接，很快双方力量拧成了一股绳。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汾湖湾村党总支书记沈晓华举了一个很形象的例子：“我们从以前的‘两家人’现在变成‘一家人’。相信在共同努力下，我们会把交界的河道治理更好。”

如今，汾湖的联防联控经验已在长三角区域推广。江苏吴江、上海青浦、浙江嘉善三地签署了交界区域水环境联防联控联席工作机制协议，18个村落在护水治水上实现了“一盘棋”。

紧密联动，谋划生态合作实现共赢

姜勤俭曾表示，江苏始终是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的积极倡导者、有力推动者、坚决执行者，过去如此，现在、将来更要如此。

在全面推进长三角一体化进程中，“联”得更紧密，“动”得更务实，是江苏主动推进绿色发展一体化的鲜明态度。

2014年1月，由长三角三省一市和国家八部委组成的“长三角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协作机制”正式启动。2018年10月，江苏与上海、浙江、安徽共同签署《长三角区域环境保护标准协调统一工作备忘录》，就此，长三角生态环境一体化在区域大气和水污染防治协作、联防联控上有了统一标准。

于是，越来越多的“协奏曲”相继奏响：《长三角城市环境保护合作（合肥）宣言》《长三角近岸海域海洋生态环境保护与建设行动计划》《长三角地区危险废物环境监管联动工作方案》《长三角地区循环经济资源综合利用协同发展合作协议》《关于建立长三角区域生态环境保护司法协作机制的意见》……随着一系列制度协同稳步推进，长三角一体化的生态合作不断被提升至新的层次。

江苏进一步主动完善联动机制：围绕毗邻地区治污，指导南京市和安徽省马鞍山市签订《石臼湖共治联管协议》；推动江苏苏州、浙江嘉兴、上海青浦联合制订《太浦河流域跨界断面水质指标异常情况联合应对工作方案》；在行政审批服务上，加强了危废跨省转移审批协作；在重大活动保障上，联合制订实施专项保障方案，圆满完成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等重大活动保障任务。

如今，长三角区域生态环境正持续向好。今年上半年，长三角地区平均优良天数比例为73.6%；PM2.5浓度同比下降4.1%。长江流域水质优秀，太湖15条入湖河流水质全部达到或优于Ⅱ类，水质同比改善明显。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综合业务处副处长周建华说，下一步，江苏将认真落实长三角区域发展战略部署，在高标准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同时，按照污染共治、环境共保、生态共建等三方面要求，实现生态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双赢。（记者李莉 范晓黎）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43516.html>